學位論文口試審查參與人員保密同意書

2024.07.08智權管理及推動中心修正

簽署人將參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（以下稱「陽明交大」）民國□□年□□月□□日□□時於（論文口試審查地點）舉行之學位論文口試審查，本論文為（系／所）指導教授（老師姓名）指導學生（學生姓名）之（論文題目）□碩士／□博士論文，因審查而知悉或持有本論文之研究成果及秘密性資料（以下稱「機密資訊」）。簽署人瞭解並同意，除陽明交大事前書面同意、本論文延後公開之期間屆滿或專利專責機關公開專利申請案外，將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程度採取適當之保密方式，使機密資訊免於洩漏或使第三人知悉、取得。指導學生並同意將依相關規定辦理延後公開本論文，包括紙本、電子檔或其他表現形式，以履行前述保密義務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簽署人  （正楷親簽） | 任職單位及職稱 | 身分證字號 | 戶籍地址 |
| （指導教授） |  |  |  |
| （學生） |  |  |  |
| （口試委員） |  |  |  |
| （口試委員） |  |  |  |
| （口試委員） |  |  |  |
| （紀錄人員） |  |  |  |
| （其他參與人員） |  |  |  |

所有參與本次口試審查之人員皆須簽署，空格不足可自行**於本頁**增加，或於空白紙依上述欄位增加表格後蓋上**騎縫章**證明為同一保密同意書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　 日